

证券代码：836129

证券简称：中源股份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福建中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被调整至基础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降层调整情况

调整前所属层级：创新层

调整后所属层级：基础层

降层调整生效日：2023年12月14日

截至2023年11月21日，公司已连续60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股票每日收盘价均低于每股面值。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分层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的规定，公司连续60个交易日股票每日收盘价均低于每股面值的情形，全国股转公司将公司调整至基础层。

2023年12月6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告《关于发布福建中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降层决定的公告》（股转公告[2023]483号），根据《分层管理办法》规定，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委员会审议通过，对福建中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源股份）作出降层决定：中源股份因连续60个交易日股票每日收盘价均低于每股面值，触发《分层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九）项规定的降层情形，调入基础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对降层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如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或复核申请未被受理，全国股转公司将自2023年12月14日起将其调入基础层。

公司对全国股转公司作出的降层决定无异议，未提交复核申请，公司将于2023年12月14日从创新层调至基础层，自调整至基础层之日起12个月内

不得再次进入创新层。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谨慎决策。

二、 备查文件

《关于发布福建中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降层决定的公告》（股转公告〔2023〕483号）

福建中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3日